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债券上市期间调整交易机制相关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债券评级变动情况及相关影响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发行“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”，债券简称“17 普邦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2603”，发行规模 8.2 亿元，期限 5 年期，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，并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，且同时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和协议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交易。

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收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》，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调降至 AA-，评级展望为“稳定”，“17 普邦债”的信用等级由 AA 调降至 AA-。

此次评级调整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二、调整债券上市期间调整交易机制的相关安排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调整债券上市期间交易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相关规定，上述事项触发“债券信用评级调整为 AA 级（不含）以下”情形，债券交易方式调整为仅采取协议大宗交易方式。“17 普邦债”将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一天，2020 年 8 月 11 日开市起复牌，复牌之日起债券交易方式调整为仅采取协议大宗交易方式，维持原有净价计价方式。

债券交易方式调整后，仅限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买入，持有债券的其他投资者可以选择卖出或者继续持有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经公司核查，本期债券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8 年修订）》第九章规定的应披露未披露重大事项，也不存在第五章中规定的需要继续停牌的情形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遵守相关规定进行交易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八日